

虽然已是初夏时节,可春天带来的和风、细雨、繁花……以及它们引发的纷乱的春的心情,似乎还未离去。

近日挑了一大摞旧书翻读,发现在许多名家笔下,一般入心中北京无比短暂的“春”,层次依然是丰富而变化的。

名家笔下的旧京春日

郁达夫的「故都的春」

现代名家中,写记风物、感触入微,笔致清丽者,郁达夫当属一流。他笔下的北京秋天令人神往,北京之春,也别具一格:“而北方春天的最值得记忆的痕迹,是城厢内外的那一层新绿,同洪水似的新绿。北京城,本来就是一个只见树木不见屋顶的绿色的都会,一踏出九城的门户,四面黄土坡上,更是杂树丛生的森林地了;在日光里颤抖着的嫩绿的波浪,油光光,亮晶晶,若是神经系统不十分健全的人,骤然间身入到一个淡绿色的海洋涛浪里去一看,包管你要张不开眼,立不住脚,而昏厥过去。”

仅仅这一节混合着典雅或通俗,细腻又偶尔猛辣的文字,可以知道郁达夫展现北京初春迷人景象是如何竭力。

艺术家的体会,较多数人来得细致。郁达夫说:“在北平,春夏秋的三季,是连成一片;一年之中,仿佛只有一段寒冷的时期,和一段比较温暖的时期相对立。”由这样的季节感受看去:“由春到夏,是短短的一瞬间。”

更进一步说:“春与秋,本来是在什么地方都属可爱的时节,但在北平,却与别地方也有点儿两样。北国的春,来得较迟,所以时间也比较短。西北风停后,积雪渐渐地消了,赶牲口的车夫身上,看不见那件光板老羊皮的大袄的时候,你就得预备着游春的服饰与金钱;因为春来也无信,春去也无踪,眼睛一眨,在北平市内,春光就会同飞马似的溜过。”甚至“屋内的炉子,刚拆去不久,说不定你就马上得去叫盖凉棚的才行”。

尽管北京之春如此短促,可在有限时节:“北平市内外的新绿,琼岛春阴,西山挹翠诸景里的新绿,真是一幅何等奇伟的外光派的妙画!”“外光派”,即直接运用户外自然光作画的群体。梵高、莫奈也是此表现方式的实践者,亦称印象派。郁达夫通过几处代表性景致点染,把北京春天的场面,铺排得壮阔而绚烂。

来自南方作家的感受

本地人常常司空见惯,而外地人或旅行者,他们对地方物候的感受反而更为深切,郁达夫可谓一例。与郁达夫同样来自南方的周作人,从家乡来到北京后,居留数十年。他对这里的春季,应该有文字记述。果然,寻出他的一篇《北平的春天》。

周作人曾在写一篇写记北京的文章中,叙说自己平生居留过的地方经历后,认定:“北平于我的确可以算是第二故乡。”可说到北京之春,或许童年记忆深刻,他倒更多回忆起了故乡绍兴。具体说到北京,他似乎印象不够鲜明:“北平的春天似乎已经开始了,虽然我还不觉得。立春已过了十天,现在是七九六十三的起头了,布衲摊在两肩,穷人该有欣欣向荣之意。”民间俗语有“七九八九,隔河看柳”的初春情景。周作人这里引用后说“布衲摊在两肩”,“布衲”即补丁衣服。经过了寒冬,穿补丁衣裳的穷人,因为暖意的节令到来,“该有欣欣向荣之意”。写记这个季候,作为作家的周作人,首先想到人的感受,由此及彼,想到了穷人的感受。这是当时多数作家人道主义观念的显露。

这有限的一点以外,正经说来,也不多:“话休烦絮。到底北平的春天怎么样了呢。老实说,我住在北京和北平已将二十年,不可谓不久矣,对于春游却并没有什么经验。”他故意把一个区域用两个名称“北京”“北平”表述,是想形容时间久远,地名有所变迁。“妙峰山虽热闹,尚无暇瞻仰,清明郊游只有野哭可听耳。”“北平缺少水气,使春光减了成色,而气候变化稍剧,春天似不曾独立存在,如不算他是夏的头,亦不妨称为冬之尾,总之风和日暖让我们着了单夹可以随意徜徉的时候真是极少,刚觉得不冷就要热了起来。”

对于北平春天步履匆匆的感受,周作人与郁达夫相似。应该是家乡江南一带春季较长,两位同籍作家,生出了这相同的感受吧。

感受虽然有限,可周作人读书多,他不由得说起书中得来的春天情形:“不过这春的季候自然还是有的。第一,冬之后明明是春,且不说节气上的立春也已过了。第二,生物的发生当然是春的证据,牛和尚诗云,春叫猫儿猫叫春,是也。”牛和尚,有说为明末清初住南京牛首山的志明和尚。他的打油诗《牛山四十尾》今存不全,可说事言理,生动鲜活,在文人圈中,颇有影响。

京郊春色

笔名“落华生”的著名学者、散文家许地山,曾写过一篇《忆芦沟桥》。内容时间,正在春天:“记得离北平以前,最后到芦沟桥,是在二十二年底春天。”(“芦”,有写作“卢”,此用原文;“底”即“的”)“春天的

燕郊,若没有大风,就很可以使人流连。树干上或土墙边蜗牛在画着银色底迹。它们慢慢移动,像不知道它们底小介壳以外还有什么宇宙似的。”“柳塘边底雏鸭披着淡黄色底绒毛,映着嫩绿的新叶;游泳时,微波随蹼翻起,泛成一弯一弯动着底曲纹,这都是生趣底显现。”许地山对自然草虫,观察留意,也形成了其文字特色。

“在榆树荫覆之下,我们没感到路上太阳底酷烈。寂静的墓园里,虽没有什么名花,野草倒也长得顶得意地。忙碌的蜜蜂,两只小腿粘着些少花粉,还在采集着,蚂蚁为争一条烂残的苍蝇腿,在枯藤底根本上争斗着。落网底小蝶,一片翅膀已失掉效用,还在挣扎着。这也是生趣底显现,不过意味有点不同罢了。”许地山以小的物象刻画春天的精微处,着实手法不凡。

“过了桥,便望见实栎山,苍翠的山色,指示着日斜了几度。在砾原上流连片时,暂觉晚风拂衣……‘卢沟晓月’是有名的。为领略这美景,到店里住一宿,本来也值得,不过我对于晓风残月一类的景物素来不大喜爱。我受月在黑夜里所显底光明……进了阜成门,望见北海底白塔已经成为一个剪影贴在洒银底暗蓝纸上。”直接写记春天风景的地方并不多,可是,一切物象,皆有春天底色在清晰明亮地托衬映照,这是作家的高明。

你终于因此而留恋北京

著名藏书家、学者郑振铎,也曾写到北京之春:“你若是在春天到北平,第一个印象也许便会给你以十分的不愉快。”这是为何?当时的北京:“你从前门东车站或西车站下了火车,出了站门,踏上了北平的灰黑的土地上时,一阵大风刮来,刮得你不能不向后倒退几步;那风卷起了一团泥沙,你一不小心便会迷了双眼,怪难受的……”当时北京春季的风沙,许多人都记述过,这印象当然不愉快。郑振铎继续描述:“风整天整夜的呼呼地在刮,火炉的铅皮烟筒,纸的窗户,都在乒乒乓乓地相碰着,也许会闹得你半夜睡不着。”除去这厉害的风:“到了下午,或到了第三天,风渐渐地平静起来。太阳光真实的黄亮亮地晒在墙头,晒进窗里。那份温暖和平的气息儿,立刻便会鼓动了你向外面跑跑的心思。”

原来,郑振铎前面对风的描述,或许正为此处衬托:“鸟声细碎的鸣叫着,大约是小麻雀儿的唧唧声居多——碰巧,院子里有一株杏花或桃花,正涵着苞,浓红色的一朵朵,将放未放。”下面的写记让我想起了鲁迅的名句:“枣树的叶子正在努力地向外崛起——北平的枣树是那么多,几乎家家天井里都有个一株两株的。”看来,当时北京的枣树着实多而触目。

这时,不由得“你开了房门,到院子里,深深地吸了一口气。啊,好新鲜的空气,仿佛在那里面便挟带着生命力似的。不由得使你神清气爽。太阳光好不可爱。天上干干净净的没半朵浮云,俨然是‘南方秋天’的样子。”他进一步强调:“你得知道,北平当晴天的时候,永远的那一份儿‘天高气爽’的晴朗的劲儿,四季皆然,不独春日如此。”这就把北京受人喜爱的风情刻画了出来,尽管先前有那样让人不快的风。

描摹北京春天,还有一处应当录出:当时的天安门附近,“前面的高大的城楼,作为你的目标。左右全都是高及人头的灌木林子。在这时候,黄色的迎春花正在盛开,一片喧闹的春意。红刺梅也在含苞。晚开的花树,枝头也有了绿意。”“在红刺梅盛开的时候,连你的脸色和衣衫也都会映上红色的笑影。”这般风物里,倘若“散步在那白色的阔而长的大石道,便是一种愉快……你将不再对北平有什么诅咒。你将开始发生留恋”。这样的景色终于濡染了你,你终于因此而留恋北京。

几位大家笔下的北京之春,都并非一味赞赏,几乎都说到风的凛冽,可最终却有天的高蓝、地的花木烂漫补偿。季候,也有其层次与变化,把我们内心唤醒,得到丰富的精神收获,譬如北京之春。

杨建民